

正本

發文方式：紙本遞送

檔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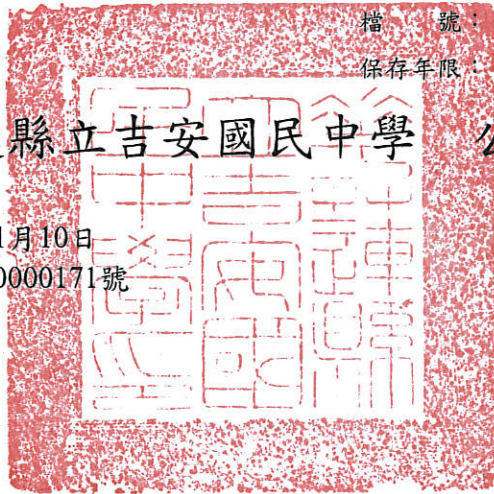
保存年限：

## 花蓮縣立吉安國民中學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1月10日

發文字號：吉中人字第1130000171號

附件：



主旨：公告本校112學年度第1次自辦(第1次公告第1次招考)本土語教學支援工作人員甄選錄取名單。

依據：本校113年1月10日「112學年度教師評審委員會」第3次會議審議決議。

公告事項：

一、錄取人員如下：

阿美語(秀姑巒)—正取1名

正取：曾志德

二、甄選錄取人員請於113年1月11日上午9~11時前，攜帶所有學經歷之相關證件正本及花蓮二信帳戶影本親自至本校人事室辦理報到，逾時未完成報到程序且可歸責於當事人者，經本室認定後，喪失受聘資格。

# 校長留啟民